助力创新爬好坡、越过坎

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是赢得发展主动的必然要求，是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支撑。“十五五”时期，如何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提高体系化创新能力？

最近有两则新闻带来启示。

上海发布2026年度基础研究计划“探索者计划”（第一批）项目申报指南，鼓励更多企业加入到基础研究项目形成、投入、组织、评价等科技活动中。

四川成都推行“科技副总”制度，新选派的一批高校及科研院所高层次科技人才已入驻企业，助力打通科技成果产业化通道。

两地实践分别聚焦“从0到1”的原始创新与“从1到N”的成果转化，是发挥政府引导和补位作用、提升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效能的生动案例。

基础研究是“爬坡”，具有周期长、投入大、风险高的鲜明特征，不可能单纯依靠市场调节、企业投入，要以有形之手精准弥补无形之手的失灵。上海的“探索者计划”，打破传统财政直补模式，由政府与企业共同出资，把产学研合作推到创新链最前端。有形之手不越位干预技术路线、不代替市场判断方向，而是搭建平台统筹选题与资源，引导创新要素向基础研究倾斜。

成果转化是“过坎”，从实验室到生产线，大量技术成果受困于科研端与产业端的“两张皮”。政府化身“破障员”“搭桥者”，有利于密切科研端与产业端的配合。成都的“科技副总”制度，正是这一治理思路的生动实践，既让科研人员在技术落地中实现自我价值，又将产业实际难题纳入科研攻坚范畴，加速科技成果规模化、产业化应用。

体系化创新能力的培育，不可能通过政策的简单叠加来实现，必须增强系统思维、注重综合平衡、强化改革创新。政府的角色，需要进一步转变为服务者、赋能者，为涵养开放包容、活力迸发、良性循环的优质创新生态保驾护航。

从大包大揽转向精准施策，需要有为政府在市场机制的盲区主动补位，在市场机制有效运转的领域不越位。针对基础研究薄弱、创新资源分散、要素流通不畅等短板弱项，要积极作为、精准发力；面对人才流动存在制度壁垒、沟通不畅导致信息不对称、科研评价与产业需求错位的痛点难点，要破除梗阻、松绑赋能。有形之手发力更加精准且恰当，创新的苗圃将更为繁荣。

从项目思维转向生态思维，政务服务的着力点不应停留于一域，而应着眼全局。过去，各地为争抢项目、平台而使出浑身解数；现在，涵养人才池、呵护创新生态，成为越来越多地方的主动选择。培育创新生态，不宜“大包大揽”，而应顺应规律、注重实际：培护好规则土壤，如知识产权保护、风险分担机制；搭建好平台设施，如共性技术研发、中试熟化基地；激活创新的要素，如人才柔性流动、资本耐心陪伴。

生态优则创新强。新一轮科技革命浪潮奔涌，创新的比拼，早已超越单一的技术竞赛，演变为一场关于产创融合、生态涵养与治理智慧的深层博弈。积极作为，提高体系化创新能力，必将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能。

南阳市人民

2026 年第 5 期
（总第 269 期）

南阳市人民政府公报

主　　任　蔡令帅
副 主 任　党俊伟
　　陈　钧

南阳市人民政府公报编辑部

编辑部主任　李　梁
编　　辑　朱智娟

公报刊登的文件与正式下发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卷首语

1　助力创新爬好坡、越过坎

●领导讲话

4　周华锋同志在全市夏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

●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8　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支持科技创新政策措施的通知

11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决策参考

21　“投资于人”厚植乡村人才沃土

●观察与思考

23　破解结构性矛盾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

政府公报

●经济论坛

25　把握新机遇加快建设数字中国

●经济发展

27　市政府召开第九十一次常务会议

27　市政府召开第九十二次常务会议

●聚焦民生

28　社旗县以务实举措办民生实事

●县域平台

29　内乡县绿色农业动能强劲

●动态短讯

30　1–4 月全市新质生产力有效培育等 6 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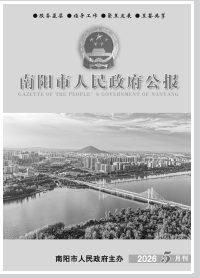

编辑出版：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南阳市卧龙区范蠡东路
1666 号北区一号楼

邮编：473068

电话：(0377)63183006

传真：(0377)63136110

电子邮箱：nyzfbgb@163.com

印刷日期：2026 年 6 月 12 日

交流范围：全国大中城市

承印：南阳市风雅印务有限公司

印刷数量：3000 册

发行范围：国内公开发行

周华锋同志在全市夏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推进会上的讲话

（2026 年 5 月 29 日）

同志们：

今天，市政府召开 2026 年全市夏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推进会，主要目的是，全面贯彻落实近期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三夏”生产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分析当前秸秆禁烧面临的严峻形势，进一步统一思想、压实责任，动员全市上下以决战决胜的姿态，坚决打赢今年“三夏”秸秆禁烧攻坚战，为全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筑牢坚实屏障。需要特别强调的是，这次会议不是例行的工作部署会，而是一次直面问题的警示提醒会、紧盯目标的加压督办会。刚才，清玉局长通报了 5 月 15 日以来“蓝天卫士”监测的火情情况，内乡、方城、新野、唐河 4 个县分别围绕秸秆禁烧管控、收储运体系建设和秸秆综合利用工作了发言，内容务实、举措扎实，其经验做法值得各地学习借鉴。下面，围绕做好今年“三夏”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我再讲三点意见。

一、认清形势，警醒履责，以高度政治自觉抓好禁烧防控

“十五五”期间，是我市推动农业绿色发展、筑牢生态安全屏障的关键窗口期，也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强市建设的重要攻坚期。全市上下必须从政治和全局高度深刻认识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根据省委、省政府统一部署，今年我省禁烧工作总体政策保持不变，但执行标准更高、责任链条更实、考核要求更严。

一是从中央部署看，农业生态保护的战略位势持续上升。2025 年 5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提出“两高四着力”重大要求，其中明确将“着力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摆在突出位置。国务院《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将我省明确划定为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明确要求全域禁止露天焚烧秸秆。同时，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 年）》以及今年中央一号文件，均对秸秆综合利用提出刚性要求。这一系列顶层设计充分彰显党中央抓生态保护的决心一以贯之、力度空前。我们要坚定信心、找准定位、主动作为，真正把政策红利转化为禁烧实效。

二是从省委要求看，工作方向目标更加

清晰。2025年8月,刘宁书记两次主持召开全省污染防治重点省辖市片区会，亲自部署秸秆禁烧工作。特别是2026年5月14日全省“三夏”生产工作会,刘宁书记、王凯省长等省主要领导悉数出席，重视程度前所未有,会上,刘宁书记明确要求“要精准精细抓禁烧”。此外,2025年我省首次将秸秆禁烧纳入省委、省政府对省辖市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评价体系。这充分说明,秸秆禁烧不仅是“三夏”攻坚战的核心内容之一，更是对我市基层治理能力和污染防治攻坚成效的直接检验。全市上下绝不能思想松懈、掉以轻心。

三是从市级安排看,禁烧责任考核更加严格。2026年5月14日全市“三夏”生产会上,王智慧书记强调秸秆禁烧要坚持“严”字为要,疏堵结合,加快构建收储运体系,从根本上解决秸秆出路。5月24日召开的“三夏”攻坚工作视频调度会上,王书记再次重申，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要坚持“严”字当头,层层压实网格化防控责任,健全秸秆收储运体系，确保实现全域“零火点”目标。路市长也多次专题听取工作汇报,要求进一步健全收储运体系,做到秸秆应收尽收,从源头消除焚烧隐患。

总之,抓好夏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既是中央和省委交给我们的重大政治任务，也是我们必须交出优异答卷的现实民生大考。各级各部门务必要进一步提高站位,保持清醒警醒,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强烈的责任担当、过硬的执行能力,坚决打赢今年“三夏”秸秆禁烧这场硬仗。

二、紧盯重点,精准发力,以硬核举措推动禁烧见实见效

今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各级各部门要聚焦重点、强化举措,围绕“加快一个体系建设,落实五大工作举措”精准发力,确保圆满完成今年目标任务。即:从严管控露天随意焚烧秸秆行为，实行全域全时段禁烧,坚决遏制露天焚烧秸秆及农业废弃物行为,确保全年无“双超”火点。扎实推进秸秆科学还田和高效离田,建成布局合理、运转高效、管理规范的收储运体系,推动秸秆利用向高值化、产业化、规模化发展,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保持在95%以上。

一要加快收储运体系建设。坚持“政府主导、市场运作、企业主体、农民参与”的工作机制，积极争取国家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项目资金支持，统筹整合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鼓励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加快构建覆盖全域、运转高效的秸秆收储运网络。2026年底前,每个县市区要新建(改扩建)2个乡镇级标准化收储中心;新野、内乡、淅川、唐河4个项目县各新建（改扩建)5个标准化收储中心。此项任务已列入市委督办事项,各县市区必须千方百计筹措资金、精准出台配套政策，不折不扣按时完成。到2028年底,全市粮食主产区要实现每个乡镇建成1个标准化收储中心,形成“1+X”模式(1个乡镇标准化收储中心带动X个村级临时收储点),确保秸秆应收尽收,彻底解决“三边三头”(路边、沟边、田边,村头、地头、坟头)乱堆乱放问题。实行乡镇级收储中心月调度制度，各县市区要于次月第一周将建设情况报市农业农村局。

二要健全网格化管控体系。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完善“县、乡、村、组”四级网格化禁烧管控体系,进一步细化网格单元、压实包联责任,全面落实“县包乡、乡包村、村包组、组包地块”包联责任

制，做到定人、定岗、定地块，实现全域无缝隙、无死角管控。

三要用好立体化防控手段。打造“空中监控＋地面巡查”立体防控网，强化人防技防深度融合。一是依托“蓝天卫士”优化火点识别预警功能，实现火情第一时间捕捉、推送、处置。二是加强培训，确保工作人员熟练操作监控设备。三是重点时段执行领导带班制度，形成“报警—推送—处置—反馈”全闭环管理。四是建强应急队伍，紧盯薄弱区域和时段，高频巡查，确保火情早发现、快处置。

四要落实跨区域联防机制。针对县际、乡际交界地带管控薄弱、易成盲区的突出问题，推动相邻区域建立跨区联防联控机制，实现数据共享、联合巡查、协同处置。严格落实交界地带火情“首接负责、就近处置”快速响应机制，坚决杜绝因“两不管”导致火情蔓延扩面，切实打通交界地带管控“最后一公里”。今天列席会议的乡镇党委书记，大多来自县市区交界乡镇，这些地方也是以往禁烧工作的问题多发区。市委农办已下发了联防区联系电话，各地要确保联防机制真正落到实处、发挥实效。

五要促进农机农技深度融合。低茬收割是从源头减少秸秆存量、防范焚烧风险的关键举措，此项工作也列入了市委督办事项。低茬收割的硬性标准是收割平均留茬高度低于15公分，既有利于秸秆科学还田，又不影响群众抢种，从源头上避免了焚烧麦茬问题。各县市区要加强农机手宣传引导，督促其严格按规范作业。要充分利用高速路口等农机服务站点，对跨区机手进行现场宣传，同时要建立作业机手微信群，精准推送低茬收割要求和作业规范。

六要构建多元化利用格局。抓秸秆禁烧的根本出路在于以疏为主、综合利用，要着眼于本地区长远发展的战略角度，坚持“农用为主、多元利用”的发展方向，扎实推进秸秆科学还田和高效离田协同发展。邓州、卧龙、宛城、社旗、唐河等平原粮食主产区，大力推广深耕深翻、堆沤腐熟、过腹还田等技术模式，持续探索“地力加油站”市场化运营机制。同时，邓州、新野、唐河、社旗、方城还是养牛大县，要定位饲料产业带建设，积极构建秸秆按质分级、梯级利用体系，助力秸秆“变肉换奶”“变肥变气”，加快构建现代化秸秆利用产业体系。唐河、宛城、社旗、卧龙、官庄工区要提前研究收储主体秸秆利用方向，为绿色甲醇、秸秆沼气（秸秆天然气）等高值化利用项目，提供稳定可靠的秸秆资源供给。

三、压实责任，狠抓落实，以严实举措确保禁烧决战决胜

当前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的关键阶段，抓秸秆禁烧工作本质上就是对政治意识、作风素养、履职能力的检验，各县市区、市直各有关部门要把“三夏”禁烧工作成效作为检验自身政绩观的重要切口，以严实作风、尽责意识确保省、市禁烧工作部署落到实处。

一要强化组织领导。各县市区要成立由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专班，强化“政府负责、部门联动、网格管控”工作机制，严格落实“县包乡、乡包村、村包组、组包地块”四级责任，做到思想统一、目标明确、措施具体、责任到人。要切实保障人员、经费、车辆、装备“四落实”，为打赢秸秆禁烧攻坚战提供坚强保障。

二要强化暗访帮扶。各县市区要建立秸

秆禁烧暗访帮扶工作组，深入基层一线开展不间断暗访帮扶。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组建“1+1+7+N”帮扶指导组，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每日下沉一线，对发现的问题当场交办、限期整改、跟踪问效，对整改不力、敷衍塞责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通报批评，确保暗访有力度、帮扶见实效。

三要强化宣传引导。要整合传统媒体与新媒体资源，构建全方位、立体化宣传格局。一方面，通过张贴标语、悬挂条幅、村内大喇叭广播、宣传车巡回宣讲等传统方式，开展常态化、接地气的宣传；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公益短信、微信、微博、公众号和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渠道，精准推送禁烧法律法规、秸秆综合利用惠民政策，不断增强群众的环保意识和守法自觉。今年社旗县、方城县的几个公益秸秆禁烧小视频拍的就很好，其他县要借鉴学习。同时，要高度关注社会舆情，用正面典型引导舆论，对恶意炒作、造谣传谣的，要联合公安部门依法查处。

四要强化执纪问责。根据省会议精神，今年我市将严格执行各项惩处措施。一是严查“双超”火点，对火情处置迟缓不力，造成“双超”火情的县市区，予以全市通报；对“第一把火”零容忍、顶格处理，在事发地召开现场会；对区域内连续出现多起火情的，予以约谈并通报，严格按照“双超”标准执行秸秆焚烧扣减地方财力的规定。二是实行“一火双查、一火双罚”，既依法从严查处焚烧当事人，也严肃追究禁烧监管失职责任人的责任。公安机关要依法严厉打击恶意焚烧行为，公开曝光典型案例，形成强力震慑。三是对秸秆禁烧管控不力、火点频发或整改不到位的县市区，取消其当年秸秆综合利用项目申报资格。四是凡被省、市通报火情的县市区，要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地方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规定（试行）》，依规依纪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抓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事关生态环境、事关民生福祉。希望同志们坚决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禁烧决策部署，紧盯关键时段、保持攻坚状态，以实际行动推动今年全市秸秆禁烧工作取得新突破。

宝天曼：世界人与自然生物圈保护区

南阳宝天曼是伏牛山世界地质公园的核心景区，是中原唯一保存完好的野生动植物类型自然保护区。2001 年，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命名为“世界人与自然生物圈保护区”。

宝天曼被誉为“天然物种基因库”，是地球同纬度生态结构保存最完整的地区和中国十大生物多样性分布区之一，以与世隔绝的茂密原始森林和国内罕见的珍稀动植物而著称于世。保护区内森林覆盖率达到 98%，生物资源异常丰富，有维管植物 3231 种，各类动物 2699 种，其中 66 种维管植物、86 种脊椎动物列入国家保护名录。

南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南阳市支持科技创新政策措施的通知

宛政〔2026〕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官庄工区、卧龙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南阳市支持科技创新政策措施》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南阳市人民政府

2026年5月26日

南阳市支持科技创新政策措施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整合创新资源,聚集创新要素,催生创新动能,激发创新活力,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主导产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支持科技创新政策措施。

一、支持产业关键技术攻关

1.实施市级重大科技专项。充分发挥财政科技资金的引导作用,鼓励企业积极争取国家、省科研项目,对获批国家、省重大科研项目的企业,按照国家、省拨付经费的3%-5%给予资金支持,单项支持最高50万元。围绕主导产业转型升级,每年实施市级重大科技专项10项,大力支持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联合开发对主导产业发展具有重大带动作用的关键核心技术,对市级重大科技专项单个项目给予最高100万元支持。

2.实行"揭榜挂帅"制度。实施重大产业关键技术攻关"揭榜挂帅",支持企业等创新主体凝练重大关键技术需求,公开发布"揭榜挂帅"项目榜单,借助市内外优势创新资源,力争突破一批重点产业链群关键核心技术,单个项目财政支持额度最高300万元。

3.实施基础研究专项。市财政围绕主导产业战略需求设立基础和前沿技术研究专项、软科学研究专项等经费100万元,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联合研发为重点,着力提升原始创新和科技决策支撑能力。

二、支持产业创新主体培育

4.支持创新引领型企业培育。梯次培育壮大创新型企业,发挥创新型企业的支撑引

领作用，支持建设重大创新平台，围绕行业关键共性技术加强研发攻关，提升产业链整合能力，培育打造一批科技领军企业。

5.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对研发经费投入大、占比高、增速快的企业，依法依规给予资金支持，由其自主用于开展研发活动，并统筹项目、平台、人才等相关资源进行支持。引导企业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高质量推进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支持企业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组建体系化、任务型、开放式的创新联合体，对于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创新联合体视运行情况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鼓励创新联合体牵头设立产学研联合基金，支持其联合攻关、协同创新、开展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应用。支持企业积极参与国际、国内科技合作，共建科技合作平台。

三、支持高能级创新平台建设

6.支持建设新型研发机构。支持高校、科研院所建设新型研发机构等高能级创新平台，并视运行情况给予资金支持。

7.支持研究开发平台建设。支持以企业为主体牵头组建各类创新平台。对新获批的国家级创新平台，如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给予一次性最高200万元支持。支持建设具有公共服务属性的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基地，对新获批的省级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基地，依据推进成果转化成效给予最高100万元支持。对新获批的省级科技创新平台视运行情况给予建设单位一次性20万元、10万元资金补助；对新获批的市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等，由所在县（市、区）视财力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

8.支持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完善科技企业孵化激励机制，持续加强孵化器、大学科技园、“智慧岛”、众创空间等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对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大学科技园、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孵化载体，视运行情况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

9.支持科技创新基地建设。根据财力情况，对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科技园区、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智慧＋科技示范基地、创新型产业集群等，视运行情况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对新获批的省级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培育区、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基地等，视运行情况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

四、支持产业科技成果转化

10.支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支持企业、高等院校等申报国家、省科技进步奖，对获得国家、省科技进步奖的项目单位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鼓励高校、科研院所等将专利按照“先免费试用、后付费转化”模式许可给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使用。对购买先进技术成果进行转化、产业化的，视转化情况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

11.支持科技成果转化机构。对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市级技术转移示范机构，视运行情况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对技术合同登记站视技术成交情况给予最高0.5‰的财政支持，同一项目多次转让不重复补贴，每个单位每年最高补助30万元。

五、支持科技金融深度融合

12.扩大科技信贷供给规模。加大对科技型中小微企业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引

导银行开发科技贷、园区贷、人才贷等科技企业专属贷款产品。探索实施金融支持科创企业“共同成长计划”。支持银行等金融机构规范建设科技金融专业或特色分支机构。实施支持科技创新专项担保计划，推动科技贷、专精特新贷、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提质扩面。

13.打造科技金融创新生态。充分发挥天使投资引导基金等引领带动作用，强化市、县（市、区）联动，加大对种子期、初创期科创企业的支持力度。探索实施“投贷债保”联动，持续完善科技创新全链条、科技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推广应用创新积分制度。

六、支持产业科技人才团队建设

14.积极引进院士等高层次人才。围绕主导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引进高层次院士人才（团队），构建“院士＋”创新经济生态。对新获批的院士工作站、中原学者工作站，视运行情况给予一定的资金支持。

15.支持科技创新人才团队建设。以主导产业科技需求为导向，大力引进产业领军人才（团队），对新引进的人才（团队）依法依规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积极培育产业创新科技人才（团队），对新培育的人才（团队）依法依规给予一定的经费支持。对我市入选中原学者、中原科技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的，给予个人一定的一次性资金支持。

16.支持科技特派员和“科技副总”队伍建设。深入推进乡村科技振兴，设立科技特派员专项，对市级科技特派员服务团视工作情况每年给予最高10万元工作经费。优化服务模式，引导科技人才向企业一线有序流动。大力支持“科技副总”选派工作，对考核优秀的“科技副总”实施“绿色”通道制度。

白河国家湿地公园

白河国家湿地公园由东北向西南成片带状走向，以鸭河口水库及其下游的白河为主体，贯穿上段森林景观、中段乡村田园景观和下段现代城市景观，组合成具有不同风貌的复合湿地景观，极具特色。湿地公园规划总面积172.8平方公里，其中，湿地面积130.8平方公里，湿地率75.7%，涉及5个县（区）12个乡镇。湿地公园地处我国亚热带和暖温带过渡区域，是我国三大候鸟迁徙路线的中线主干，水域开阔、水质良好。区域内有植物522种，其中国家重点保护植物9种，国家一级重点保护植物2种；脊椎动物323种，国家重点保护动物27种，国家一级保护动物5种。湿地公园的多处岛屿被原生态植被覆盖，是青头潜鸭、黑鹳、鸿雁、大天鹅等珍稀物种的栖息地。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改和废止部分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决定

宛政办〔2026〕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官庄工区、卧龙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进一步加强法治政府建设,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和保障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依据《河南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26号)要求,经市政府第8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市政府决定:

一、对《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南阳中医药强市建设若干支持措施的通知》等6件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部分内容予以修改。

二、宣布《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等8件行政规范性文件废止。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1.南阳市人民政府决定修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2. 南阳市人民政府宣布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1月30日

附件1

南阳市人民政府决定修改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一、《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南阳中医药强市建设若干支持措施的通知》(宛政办〔2024〕16号)

1. 将文件责任单位中的“南阳产投集团”“南阳市投资集团”“市金融工作局”删除。

2.将第二条第2项修改为“落实财政保障。建立持续稳定的中医药发展多元投入机制,统筹安排中医药事业发展经费,并加大公立中医医院基本建设、设备购置、重点学

科发展、人才培养等财政投入支持力度。科学界定政府和市场投入责任，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中医药事业和产业发展”。

3.将第二条第3项修改为“创新中医药医保政策。扩大‘中医日间病房’覆盖范围和医保结算病种。将居民医保普通门诊统筹定点扩展至县级定点中医医疗机构，基层定点中医医疗机构不设起付标准。将符合规定的中医治未病等自费项目纳入个人账户支付范围。在DIP（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改革中单独设立中医基金池，在总额预算方面适当予以倾斜；遴选中医优势病种，实施按疗效价值付费；合理确定中医优势病种分值并实行动态更新。对中医医疗康复等长期住院治疗且日均费用较稳定的疾病实行按床日收费。鼓励将经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按规定纳入医保支付范围。设立中医门诊辨证论治费，并纳入医保基金支付。将功能疗效明显、患者广泛接受、特色优势突出的中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及时纳入价格动态调价范围；将疗效确切、具备临床安全性、技术先进性、经济合理性的中医类基本医疗服务项目争取新增为河南省医疗服务价格项目”。

4.将第二条第4项删除。

5.将第二条第5项“加强金融、税收支持”标题修改为“加强金融支持”，内容中涉及税收支持的优惠政策和表达删除。

6.将第二条第6项“强化用地保障”修改为“强化项目建设保障”。

7. 将第二条第10项修改为“支持市县级中医院服务能力提升。支持市级中医院建成10个中医重点专科，县级中医院建成100个中医重点专科，提升县域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能力”。

8.将第二条第11项中的“5年内建成80个市级旗舰中医馆，600个市级中医阁，每建成1个，由所在县（市、区）财政分别奖励5万元和1万元”修改为“5年内推动全市50%以上中医馆完成服务能力提升，20%以上的村卫生室建成中医阁”。

9.第二条第13项修改为“加大中医药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扩大中医药事业单位引才用才自主权，常态化畅通中医药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引进高级职称、博士学历、急需紧缺专业硕士研究生和其他特殊人才的，简化程序。加大中医药专业技术人才培养选拔力度，在市级人才选拔（市科技功臣、市拔尖人才）中设立中医药专项，必要时适当放宽申报条件；鼓励中医药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积极参加国家级、省级人才评选。支持公立医疗机构建设国家级、省级、市级名中医工作室，并给予补贴”。

10.将第二条第18项修改为“支持道地宛药资源保护利用。支持政研企联合建设道地中药材种质资源库、道地宛药组培中心，加强优质种苗选育。鼓励开展规范化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建成一批中药材种植业‘三品一标’基地、‘定制药园’”。

11.将第二条第20项修改为“支持中药饮片企业转型升级。在中药检验检测、质量管理培训等方面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支持有能力的中药饮片生产企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12.将第二条第24项修改为“强化‘南阳艾’支撑保护能力。实施艾草企业梯次培育计划，培育10家以上南阳市艾草企业成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推进仲源艾城省级知识

产权保护规范化市场建设。甄选艾草企业纳入质量认证提升试点，完成南阳艾草产业认证提升行动国家区域试点建设工作。加快河南省艾及艾产品质检中心建设，提升艾草及艾制品检验检测能力，争取创建省级重点实验室”。

13.将第二条第25项修改为“打造‘南阳艾’‘仲景灸法’品牌。指导推动艾制品企业按照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申办《药品生产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化妆品生产许可证》等，推出字号系列产品，打造自主品牌，提升核心竞争力。支持艾草企业发展标准化连锁灸疗馆，培育服务新增长点。支持南阳医专艾产业学院设立‘仲景灸师’培训中心，打造‘仲景灸师’劳务品牌”。

14.将第二条第28项中的“运用主流媒体、网红达人、本地大V讲好南阳中医药故事”修改为“充分运用主流媒体，讲好南阳中医药故事”。

15.将第二条第30项中的“2024年，覆盖比例达到30%；至2025年，覆盖比例达到50%”删除。

16.将第二条第33项修改为“支持中医药企业走出去。支持中医药企业参加境外（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展会，开展境外注册、专利申请、管理体系认证、产品认证等。（责任单位：市商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促进老字号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宛政办〔2023〕26号）

1.将第一条第（三）项中的“力争到‘十四五’末”修改为“力争到‘十五五’末”。

2.将第二条第（一）项中“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部分的“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指导区域性老字号企业注册集体商标，严厉打击侵犯老字号商标权等违法行为”修改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严厉打击侵犯老字号商标权等违法行为”。

3.将第二条第（一）项中“加强原址风貌保护”部分的“将老字号网点建设纳入相关规划。将符合条件的老字号集中成片区域依法依规划定为历史文化街区。将符合条件的老字号原址原貌优先认定为文物、历史建筑并进行原址保护”修改为“鼓励符合条件的老字号原址原貌建筑集中成片区域申报历史文化街区。鼓励符合条件的老字号原址原貌开展文物、历史建筑认定并进行原址保护”。

4.将第二条第（二）项中“传承历史文化”部分的责任单位增加“市文联”。

5.将第二条第（二）项中“传承技艺工艺”部分的“加大用地保障力度”删除。

6.将第二条第（二）项中“传承知名品牌”的内容修改为“各级媒体开设老字号宣传专题专栏，持续营造良好舆论环境。鼓励拍摄老字号宣传片、编写图书资料等，充分利用新媒体拓宽宣传渠道，扩大宣传范围，讲述品牌故事”。

7.将第二条第（四）项中“促进集聚化发展”部分的“对南阳老字号、河南老字号、中华老字号在市级以上特色商业街区和旅游休闲街区新开设直营门店（营业面积不小于30平方米），经营正常且满一年以上的，给予适当奖补”删除，责任单位“财政局”删除。

8.将第二条第（四）项中“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部分的“发挥各级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引导作用，对符合条件的老字号企业，

优先享受相关扶持政策”删除，责任单位“财政局”删除。

9.将第二条第（四）项中“促进多元化发展”部分的“探索以企业投入为主、政府适度补贴的方式”删除，责任单位“财政局”删除。

10.将第三条第（一）项中的“鼓励成立老字号行业组织”删除。

11. 将第三条第（三）项的内容修改为“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鼓励企业开展老字号创建。落实国家出台的各项退税减税降费等优惠政策，为老字号企业配备首席税务服务官，提供‘一户一策’‘一户一档’精准服务。鼓励各县（市、区）出台具体支持措施，加大资金投入，助力老字号企业高质量发展”。

12.第三条第（四）项中的责任单位“市金融工作局”删除。

三、《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艾产业优势再造若干措施的通知》（宛政办〔2022〕63号）

1.将文件中的“市中医药发展局”修改为“市中医药管理局”，责任单位中的“南阳产投集团”“南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仲景书院”“中医药企业”“市金融工作局”删除。

2.将文件首段修改为“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南阳时对中医药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提升‘南阳艾’品牌核心竞争力，促进南阳艾产业高质量快速发展，实现南阳艾产业优势再造，特制定如下具体措施”。

3.将第二条第（四）项的内容修改为“在中心城区规划布局功能齐全、规模较大的现代化艾草产业园，提升中心城区产业集聚效能，辐射带动各县（市、区）艾产业快速发展”。

4.将第二条第（五）项的内容修改为“在有产业发展基础和优势的县（市）规划布局规模适中、特色突出的艾草专业产业园，鼓励相关县（市、区）提升现有艾草产业园建设水平，引导企业集聚，实现优势互补，错位发展，提升特色产业规模。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5.将第三条第（六）项的内容修改为“做强艾草企业。鼓励艾草企业通过股权改造、股权投资、授权经营等形式进行兼并重组，形成一批拥有核心技术、完整产业链、带动力强的艾草企业集团。支持产业链上中下游有能力的企业、电商平台、金融机构、高校科研机构等参与打造一个能够提供优质艾草原材料供给、规范化生产加工、先进市场营销模式、金融信托服务、科技研发协同、灸疗服务及技术培训等全产业链、多业态融合发展的南阳艾草大型集团；引导一批艾草企业成长为具有完善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较强的行业引领能力和创新研发能力的艾草企业，成为全国艾草行业标杆。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科学技术局、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6.将第三条第（八）项中的“中医药50强企业”修改为“中医药企业”。

7.将第四条第（九）项中的“由南阳产投集团牵头，联合域内外大型企业共同建立艾草交易市场”修改为“建立艾草交易市场”。

8.将第四条第（十）项中的“由南阳产投集团牵头，依托成立的南阳艾草产业发展集团开发互联网应用平台”修改为“开发互联网应用平台”，责任单位修改为“卧龙区政

府，市商务局”。

9.将第四条第（十一）项的标题修改为“成立专业投资平台和产业发展基金”，内容修改为“成立中医药投资平台和政府基金管理平台，放大产业支持基金、产业引导基金作用，吸引省内外优质投资机构、金融机构和项目入围合作，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点’‘痛点’，综合运用金融科技手段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形成‘产业＋基金’和‘金融赋能—企业（项目）—产业链—产业集群—产业生态圈’模式”。

10.将第五条第（十二）项中“加强艾产业学院内涵建设”部分修改为“创新艾产业人才培养模式。支持中医药类院校牵头制定艾灸服务标准以及服务机构、从业人员的教育培训体系、认证管理体系、评价使用体系和评价机制……”；“推动社会化灸疗技术专项技能培训”部分的内容删除“南阳中医药学校”“唐河县职业教育中心”。

11. 将第五条第（十四）项的责任单位“相关大型艾草企业”删除。

12.将第七条第（十七）项第一段修改为“由市政府主导、部门牵头、市艾草产业协会、南阳艾产业学院、南阳市中医药学会等协同推动，全力打造世界艾乡、南阳艾、宛美好艾、仲景灸法、仲景灸师区域公用品牌，提升‘南阳艾’品牌形象、市场影响力。推动建设原料供应、生产加工、灸疗服务、装备智造和人才培训五大基地，稳固市场份额，实现‘世界艾乡’的目标”；“打造‘南阳艾’国家地理标志品牌”部分修改为“打造‘南阳艾’区域公用品牌。‘南阳艾’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地理标志产品已获批，继续推进市场主体申请并规范使用‘南阳艾’地理标志专用标志。在质量认证国家区域试点建设基础上，整合政府部门、认证机构、检测机构及行业协会资源，构建‘宛美好艾’区域品牌评价标准与流程”。

13.将第七条第（十九）项中“开发建设南阳艾文化体系”部分的“设计‘南阳艾’艾文化标示等，统一南阳艾灸馆设计风格、店面形象、艾灸师服饰，培育艾灸馆连锁品牌”修改为“规范‘南阳艾’艾文化标示等，引导规范南阳艾灸馆的店面设计、宣传形象，培育艾灸馆连锁品牌”。

14.将第八条第（二十）项中的“鼓励艾草优势企业”修改为“鼓励有能力的艾草企业”。

15.将第八条第（二十二）项中“加强行业自律管理”的内容修改为“加强行业自身管理，指导成立市级艾草行业协会县级分支机构，指导艾草行业协会建立诚信约束机制，加强行业自律，强化行业内部监督管理”。

16.将第九条第（二十四）项中“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的内容修改为“落实好各项优惠扶持政策，以‘万人助万企’等活动助力艾草企业发展，为艾草产业高质量发展创造优良的营商环境”。

四、《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打造“全球中医圣地、全国中医高地、全国中医药名都”行动方案的通知》（宛政〔2021〕25号）

1.将第三条第（一）项中“实施仲景文化地标建设工程”部分中的“建设医圣祠文化园”修改为“建设医圣文化园”。

2.将第三条第（一）项中“实施仲景文化品牌提升工程”部分的“创设‘张仲景医学

奖’”内容删除。

3.将第三条第(一)项中“仲景文化传播工程”部分的“推进南阳中医药文化弘扬传承体系建设”中的“设计南阳仲景文化形象标志,统一中医堂、养生馆、艾灸馆等中医养生保健机构的形象风格、标志、服饰等范式,并在市、县、乡、村推广”,修改为“提升南阳仲景文化形象识别度,规范中医堂、养生馆、艾灸馆等中医养生保健机构的店面设计、宣传形象,并在市、县、乡、村推广”;“设立‘仲景文化宣传周’。将每年农历正月十八(张仲景诞辰日) 所在周设立为 ‘仲景文化宣传周’”修改为“设立‘仲景文化宣传月’。将每年农历正月十八(张仲景诞辰日)所在月设立为‘仲景文化宣传月’”。

4.将第三条第(二)项中“打造一个国家中医区域医疗中心”的内容修改为“实施国家中医(骨伤)区域医疗中心项目,围绕十大功能定位,实现‘管理、技术、品牌’三平移。到 2025 年建成立足河南、辐射豫鄂陕毗邻地区的国家中医区域医疗中心, 到 2030 年实现重点病种治疗水平与京沪等地同质”。

5.将第三条第(二)项中“培育一批名院名科名医”部分的“推进龙头中医医院‘筑高峰’”修改为“推进市级中医医院‘筑高峰’”。

6.将第三条第(二)项中“培养引进一批高素质人才队伍”部分,“建设全国中医药技能人才培训和输出基地”中删除“依托仲景宛西、河南福森、仙草药业等龙头中医药企业和机构”。

7.将第三条第(二)项中“搭建一批科研创新平台”修改为“搭建一批科研平台”;“建设中医药医教研协同创新平台”修改为“建设中医药医教协同创新平台”, 该部分内容中的“本市龙头中医院、中药企业”修改为“市级中医院、中医药企业”。

8.将第三条第(三)项中“种‘名药’,打造全国优质道地中药材种植基地” 部分的“原产地保护认定”删除。

9.将第三条第(三)项中“塑‘名企’,打造全国仲景经方现代中药生产基地”内容修改为“聚焦中药材加工、仓储物流、新型中药研发、中医药装备制造、健康食品等领域,招引培育一批优质中医药企业,落地一批大项目、好项目,促进产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增创中医药产业新优势。建立高质量、高水平的中药饮片现代化生产基地,培育一批中医药饮片企业。大力推进中药科研项目,积极发展智能化中医药装备制造。支持中药企业开展新药研发、中药大品种二次开发。支持中医药企业申请《药品生产许可证》和《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10.将第三条第(三)项中“建‘名园’,打造全国极具吸聚能力的现代中药产业高地”部分的“发展中医药物流,推进海王东森中医药物流园、豫西南(南阳)中药材物流基地等项目建设”修改为“发展中医药物流,推进中药材物流基地项目建设”。

11.将第三条第(三)项中“育‘名艾’,打造世界艾乡”部分的“用好‘南阳艾’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加快推进‘南阳艾’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认证”修改为“用好‘南阳艾’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和‘南阳艾’地理标志产品,强化‘南阳艾’知识产权保护”。

12.将第四条第(一)项“加强组织领导”部分内容删除。

五、《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南阳市财政局等四部门南阳市出口退税周

转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宛政办〔2019〕27号)

1.将第一条引用文件修改为“为贯彻落实河南省支持外贸外资外经企业发展相关文件精神”。

2.第二条补充文件依据,修改为“依据《河南省商务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稳外贸”政策创新试点的通知》(豫商贸发〔2019〕6号)、《河南省商务厅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同意南阳市开展“稳外贸”政策创新试点的批复》(豫商外贸〔2019〕6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商务厅关于印发〈“稳外贸”财政金融政策措施省级奖励资金实施方案〉的通知》(豫财办〔2020〕29号)、《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商务厅关于进一步支持“稳外贸”财政政策措施的通知》(豫财贸〔2023〕60号)等文件要求”。

3.将第四条中“委托南阳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退税周转金的运营机构”修改为“委托相关机构作为退税周转金的运营机构”。

4.将第七条“南阳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南阳市出口退税周转金的受托运营机构,具体负责退税周转金的日常管理和核算”修改为“周转金运营机构具体负责退税周转金的日常管理和核算”。

5.将第八条修改为“申请出口退税周转金的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一)依法开展自营出口业务的企业,在税务部门进行出口退税备案,经营管理规范,成长性较好。(二)有出口业绩,财务管理体制健全,收汇和退税合理正常,有稳定清晰的产品、资金流和货物流。(三)接受商务部门业务指导、财政部门财务监督,银行信用较好,无不良贷款记录,无偷税、骗税等违法违规行为,且在税务部门认定为合规的自营出口企业”。

6.将第十一条修改为“出口退税周转金使用期限由运营机构结合出口企业实际情况调整,申请额度原则上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7.将第十二条修改为“出口退税周转金实行有偿使用。由需要使用出口退税周转金的企业向周转金运营机构按资金使用时间缴纳使用费,六个月内(含),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为基准缴纳使用费。借款企业如未按期偿还退税周转金,由周转金运营机构每日按照合同成立时LPR的4倍对逾期未还本金收取违约金。借款企业还款时应优先偿还本金,以确保资金池资金充足。除此之外,周转金运营机构不得向企业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8.将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四)项修改为“申请周转金企业控股股东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书(控股股东为法人的,应同时提供符合控股公司章程的、同意担保的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

9.第十九条增加第二款“市商务局和市财政局应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规定,按照职责分工对出口退税周转金组织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

10. 将第二十二条修改为“本办法由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南阳海关、市税务局负责解释,并根据运营情况适时调整”。

六、《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南阳联动创新区实施方案的通知》(宛政办文〔2024〕19号)

1.将首段修改为“为全面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设立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联动创新区的批复》(豫政文〔2023〕188号)和《关于印发航空港联动创新区等8个河南自贸试验区联动创新区总体方案的函》(豫自贸组办函〔2023〕2号),加快推进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南阳联动创新区(以下简称南阳联动创新区)建设,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2.将第一条第(一)项中“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修改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

3.将第二条第(一)项标题修改为“切实转变政府职能,支持南阳联动创新区打造透明高效政务体系”。

4.将第二条第(一)项中“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高效化”的内容修改为“以高效审批为导向,探索相对集中的行政许可权模式,以综保片区、高新片区为依托,在法定职责范围内承接好省下放或委托实施的部分权限。持续优化完善‘一口受理’‘多项联办’等机制,实施行政审批清单管理并及时进行动态调整,做到‘清单之外无审批’”。

5.将第二条第(一)项中“建立包容期管理、容错管理监管机制”部分的“建设适应现代化产业发展的国际化法律服务保障体系,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涉外律师事务所建设,强化对律师涉外业务培训”,修改为“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强化涉外业务能力提升,加大涉外律师人才培养力度,积极选派优秀涉外律师人才参加省司法厅组织的各种涉外业务培训、论坛等。积极引进国内具有涉外业务经验的优质律师事务所到我市设立分所,支持我市律师事务所与港澳律师事务所开展合伙联营”。

6.将第二条第(二)项中“促进投资便利化”的内容修改为“深化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协同推进‘多规合一’‘区域评估’‘联合审验’等改革创新,发挥改革集成叠加效应。着力引进和培育具有高附加值的区域性总部及研发、销售、物流、结算等功能性机构。探索对药品经营许可、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医疗器械网络销售备案等关联审批事项实施标准化、集成化的‘融合’办理模式。按照医疗机构准入条件,支持符合资质要求的医疗人才和经科学验证的先进医疗技术依法依规进入市场。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保障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准入、公平竞争”。

7.将第二条第(二)项中“积极扩大利用外资规模”部分的“争取更多的世界500强企业和大商名企来宛投资兴业”修改为“鼓励各类优质企业来宛投资兴业”,责任单位“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删除。

8.将第二条第(三)项中的责任单位“南阳车务段”删除;“培育发展枢纽经济”部分的责任单位中增加“南阳铁路航空事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将第二条第(四)项标题修改为“发挥仲景品牌优势,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

10.将第二条第(四)项中“完善中医药服务平台体系”部分的“积极申建南阳中药材交易中心,推动以“南阳艾”为代表的道地药材大宗交易。建设中药贸易公共信息平

台，健全中药产品生产流通全过程质量管理和质量追溯体系”修改为“科学规划建设开放、共享的南阳中药材交易市场（中心），积极推动以‘南阳艾’等道地药材为代表的大宗交易，促进区域中药材资源高效流通。支持并引导建立健全符合国家标准、兼容现有体系、运行高效的中药产品生产流通全过程质量追溯体系，鼓励各类市场主体自愿接入，保障药材质量安全与市场公平竞争”。

11.将第二条第（四）项中“加强中医药科研创新”的内容修改为“充分发挥省中医药科学院南阳核心基地的科研引领与平台支撑作用，鼓励和支持各类符合条件的医药企业与其开展合作。通过开放合作机制，联合共建高水平中医药重点实验室，开展相关研究，共同推动现代中医药研发公共服务平台提质增效。积极承接国家、省级高水平科研项目，公平开放项目参与渠道，系统开展仲景经方和针灸技术的临床研究与应用推广。支持并推动在广泛征求行业意见、凝聚共识的基础上，科学制定艾草等中药材的行业标准，促进产业规范发展”。

12.将第二条第（四）项中“推动中医药国际交流合作”部分的“利用博济医药的公共服务和研发中试优势，重点招引现代中药、生物医药、智慧医疗等相关项目，助力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发展。依托传美、仲源艾城等，招引一批引领带动能力强、发展前景好的优质企业，促进产业集群集聚”，修改为“招引现代中药、生物医药、智慧医疗等相关项目，助力生物医药产业加速发展，促进产业集群集聚”。

13.将第二条第（五）项中“壮大数字光电产业”的内容修改为“立足本地光电产业基础优势，聚焦3D视觉传感器、车载视觉模组等核心环节，制定精准的产业配套招引清单和政策。积极吸引具备智能感知模组生产能力的优质企业投资布局，推动光学镜头与机器人本体等领域的集成应用创新。整合科研力量打造开放共享的公共技术研发平台，为各类市场主体提供普惠性研发、测试等技术支持服务。鼓励和支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公平竞争机制承接和落地重大科技专项，加快形成以新质生产力为支撑、协同发展的光电产业集群。鼓励发展高纯度光学材料等基础领域，突破‘热加工’等关键工艺技术以提升产品附加值，支持产业链中组件环节企业进行智能化设备升级和模块化生产改造，促进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深化合作。拓展光学产品在工业、医疗等领域的多元化应用场景，培育壮大光学应用服务业。通过技术协同创新、产业生态优化、区域平台联动，主动对接融入郑州智能传感器产业集群，共同构建开放合作的‘车载光学—自动驾驶’跨界融合创新生态”。

14.将第二条第（五）项中“提质防爆装备产业”的内容修改为“发挥龙头企业的引领带动作用，推动防爆装备制造业深化工业互联网应用，优化营商环境，吸引产业链上下游优质资源向南阳集聚。支持符合条件的防爆装备龙头企业加快建设电驱产业园、高效清洁能源电机、防爆智能装备生产基地等项目，促进产业链协同发展，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积极引进具备电子元件、机械零部件等领域先进技术与产能的优质项目，弥补上游关键配套产业短板，逐步建强产业链。支持建设区域性防爆产业数字服务平台，打造全国性防爆智能服务中心，为行业

提供开放、共享的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和全产业链数字智能服务，推动防爆装备产业优势再造”。

15.将第二条第（五）项中“加速新能源产业布局”部分全部删除。

16.将第二条第（六）项中“加快发展跨境电商”部分的“支持中医药、装备制造、绿色食品等优势企业”修改为“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

17.将第二条第（七）项中“探索与“一带一路”沿线重点国家的国际产能合作”部分的“中药材”修改为“中医药”，“推进大型企业与海外企业开展国际产能合作” 修改为“推进各类规模企业与海外企业开展国际产能合作”。

18.将第三条第（一）项标题修改为“加强组织实施”；成员单位中的“南阳车务段”删除；“市政府分管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的副市长担任联席会议召集人”修改为“市政府分管自由贸易试验区工作的领导同志担任联席会议召集人”。

19.第三条第（三）项标题修改为“营造良好环境”。

此外，对上述涉及条款删减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条文顺序和标点符号作相应调整。

附件 2

南阳市人民政府宣布废止的行政规范性文件

1. 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办法的通知（宛政〔2012〕53 号）

2. 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试行）通知（宛政〔2021〕11 号）

3. 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支持科技创新政策清单的通知（宛政〔2021〕22 号）

4. 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南阳市进一步促消费扩内需若干措施的通知（宛政〔2023〕9 号）

5.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市级会议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宛政办〔2014〕65 号）

6.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南阳市中心城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宛政办〔2021〕31 号）

7.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阳市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宛政办〔2021〕36 号）

8. 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推动会展业快速发展的实施意见（宛政办〔2023〕27 号）

“投资于人”厚植乡村人才沃土

“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当前，我国乡村振兴迈入爬坡过坎、提质增效的关键阶段，大规模“投资于物”的举措已为乡村发展筑起坚实硬件基础，而聚焦人才培育、素养提升、成长赋能和价值引领的“投资于人”，则是激活乡村内生动力、破解人才瓶颈、夯实振兴根基的长远之计。

投资于技能提升，锻造乡村人才的硬本领，破解想干事、缺本领的困境。乡村振兴，关键在人。笔者多地调研发现，当前部分乡村地区发展活力不足，一个重要原因是有的干部群众虽有热情、有想法、有干劲，但面对现代农业、乡村治理、数字服务等领域时存在“本领恐慌”。为此，必须把技能提升作为“投资于人”的重要任务，让乡村人才拥有干事创业的“金刚钻”。具体而言，可围绕特色种养、农产品精深加工、乡村旅游、农村电商、智慧农业等主导产业开展订单式、菜单式、常态化的技能培训，将课堂设在田间地头、合作社、产业园区等场景。将实用技术和技能送到生产一线，创新方式方法，让群众易接受、学得会。同时，聚焦应急管理、健康服务、法律服务等领域，加强专技人才与骨干队伍的能力实训，推动乡村治理走向规范化、体系化、专业化。此外，还应健全分层分类的培育体系，例如，面向普通农民开展普及型技能培训，面向致富带头人、合作社负责人开展经营管理提升培训，面向基层干部开展政策执行与群众工作能力培训等。通过全方位、多层次、常态化的能力提升使乡村人才将“想干事”的热情转化为“能干事”的本领。

投资于平台建设，拓宽乡村人才的成长路，破解有本领、缺舞台的瓶颈。当下，有能力而缺施展空间制约乡村人才作用发挥的问题不容忽视，不少本土能人、返乡青年、下乡人才身怀一技之长却苦于没有机会。因此，应把平台建设作为“投资于人”的关键环节，为乡村人才打通成长路径，让他们在乡村大舞台上各展其长、各尽其能。譬如，围绕乡村产业发展，支持人才领办创办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企业，牵头实施产业项目、开展技术攻关、打造特色品牌，让产业一线成为人才成长的训练场；针对乡村建设，鼓励人才参与规划设计、环境整治、基础设施管护、公共服务供给，在实干中积累经验、提升价值；聚焦基层治理，引导人才进入村务协商、矛盾调解、乡风文明、志愿服务等岗位，以专业能力参与治理、服务

群众。通过创造更多机会，让乡村人才从有本领进阶到有作为，让本土人才、返乡人才、专业人才同台竞技、公平竞争，共同为乡村振兴贡献智慧与力量。

投资于保障激励，优化乡村人才的生态圈，破解有舞台、留不住的困局。环境好则人才聚、事业兴，环境差则人才散、事业衰。乡村引才难、留才更难，不少人才在乡村有平台、能干事，但因待遇偏低、保障不足、发展受限等问题最终选择离开。为此，应将提升保障激励作为“投资于人”的重要方面，积极打造良性循环的人才生态，让人才在乡村安居乐业。具体来说，要强化政策供给、健全保障激励体系。在待遇保障方面，合理提高基层人才薪酬水平，落实补贴、奖励、绩效等激励政策，让人才付出有回报、劳动有收益；在成长路径方面，健全基层人才职称评定、考核晋升、荣誉表彰机制，向一线实绩倾斜，让扎根者有奔头，让实干者有前途；在生活服务方面，统筹解决住房、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实际问题，充分解除人才的后顾之忧；在社会氛围营造方面，大力宣传乡村人才先进典型，讲好扎根奉献和干事创业故事，营造尊重人才、关爱人才、支持人才的良好风尚。通过构建全周期、全方位的保障激励政策体系，持续优化乡村人才生态，从根本上破解有舞台而留不住的困局。

投资于价值认同，厚植乡村人才的乡土情，破解愿留下、缺归属的难题。乡村振兴既要塑形也要铸魂，人才既要引得进、留得住，更要融得进、有归属。当前，部分乡村人才存在“身在乡村、心在远方”的现象，虽然愿意留下干事创业，却因缺乏情感归属和价值认同而难以深入扎根。因此，应将价值观念塑造作为“投资于人”的重点工作，引导人才厚植乡土情怀、强化身份认同，把乡村当作故乡、把事业当作归属。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引导乡村人才把个人理想融入乡村振兴大局，把服务基层、回报桑梓作为价值追求。传承弘扬农耕文化、乡土文化，讲好乡村变迁故事、发展故事、奋斗故事，增强其对乡村的认同感、归属感、自豪感。加强乡风文明建设，倡导崇德向善、邻里互助、务实奉献，让他们在良好风气中坚定初心。与此同时，还要持续强化基层党组织引领，将思想引导与实践锻炼相结合，让人才在服务群众和推动乡村振兴中实现个人价值。由此，使乡村人才从被动留乡变为主动扎根，从而有效破解愿留下、缺归属的难题。

新征程上，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离不开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作用突出的乡村人才队伍。我们应将“投资于人”贯穿乡村振兴全过程各方面，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提供持久而稳定的人才支撑。

破解结构性矛盾 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工程。我国正处于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就业问题的关注点已从相对单纯的“总量供给”转向“结构匹配”和“形态重塑”。我国经济长期保持健康稳定增长，随着产业升级加速、技术冲击深化以及人口结构变化，就业市场呈现出“高技能人才短缺和低技能劳动者过剩并存”的结构性失衡，“招工难”和“就业难”并存，一些重点群体就业压力突出。下一步，应着力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坚持锚定高质量充分就业目标，短期以稳定重点群体就业、缓解技术替代压力为切入点，长期以制度创新、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和人力资本投资为重点，多措并举防范就业领域风险，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筑牢根基。

“十四五”时期，我国经济总量先后突破110万亿元、120万亿元、130万亿元、140万亿元，以5.4%的年均增速继续领跑全球主要经济体，为就业总量稳定奠定了坚实基础。2025年全年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2%。随着经济结构深入调整，产业升级与就业规模扩张的协同性不断增强，高技术制造业、现代服务业以及数字经济成为吸纳就业的主要领域，特别是第三产业就业人数占比约50%。当前，我国就业大盘保持稳定，但就业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

一方面，人口结构变化在客观上促使我们更加注重提升人力资本质量。人口老龄化和劳动力供给收缩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生产能力、消费潜力。我国人口结构呈现老龄化、少子化等特征，虽然劳动力资源依然丰富，但适龄劳动人口占比有所下降。这使得我国经济发展必须由主要依靠要素规模扩张逐步转向更多依靠全要素生产率提升和技术进步带动，推动人口数量红利向人口质量红利转变，即更依赖于创新驱动和人力资本质量提升。这些情况反映到就业市场，体现为劳动力供给总量面临收缩压力，同时产业向中高端迈进又催生了对高技能人才的强劲需求。我国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已达8400万人，但具备原始创新能力的人才和有将科技成果落地转化能力的技术工程师缺口依然较大。

另一方面，技术变革加速发展，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快速迭代引发就业格局变化。有调查研究显示，当前全球有约40%的岗位会受人工智能冲击，尤其在金融、编程、翻译等领域。有报告预测，从2025年到2030年，人工智能和信息处理技术的趋势将导致约900万个工作岗位被替代。

与此同时，在做强国内大循环以及推动产业升级进程中，外向型企业从面向国际市场到面向国内市场的转型也面临挑战。这类企业多集中于劳动密集型出口加工、低端制

造等领域，转型中部分低技能岗位可能面临缩减。国内市场对高端制造、数字技能的需求攀升，而这些企业的原有从业人员难以快速适配，也可能导致结构性失业。

为更好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需进一步研判包括人工智能在内的新技术对就业的深刻影响，应对新形势新挑战、破解结构性矛盾，推进科技进步和就业创造良性互动。

一是加强产业和就业协同，构建适应做强国内大循环的岗位创造相关机制。培育内需驱动的就业新增长点，强化就业优先导向，重点支持吸纳就业能力强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以及中小微企业发展。合理引导资本流向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等硬科技领域，通过产业链向下游延伸，创造更多适合不同技能层次的就业岗位。加强对产业政策的就业影响评估，在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把握科技进步方向时，前置评估其对就业的创造效应和替代效应。在内外贸一体化过程中，通过适度财政补贴、税收减免等，支持传统加工贸易企业品牌化、数字化转型，稳住存量岗位，创造更多新型工作岗位。加强对新就业形态人员的保障，完善面向新就业群体的基本劳动权益保障和社会保障制度。

二是推进适应性人力资本投资，改善劳动者的技能培养。构建需求驱动的人才培养体系，针对人才供需错配现象，深化产教融合，加快新职业标准开发，引导高等院校专业设置向人才紧缺领域倾斜。面向可能受到冲击的低技能劳动者，可考虑建立技能再投资专项基金，通过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和公共职业技能培训，帮助劳动者实现从传统制造业向高端制造业或数字服务领域的专业技能跨越。关注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通过多种方式加强职业生涯引导，提升人力资本配置效率。

三是建立技术变革缓冲机制，实现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和就业稳定的良性互动。为技术替代提供转型缓冲，借鉴国际经验，在医疗、教育、金融等关键领域设立人工智能决策的人工复核环节。鼓励企业通过“人机协同”推动系统性数字化转型，倡导利用人工智能增强人类能力而非简单地用机器替代人。

四是深化户籍、社保等关键领域制度改革，促进劳动者有序顺畅流动。在纵深推进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中，着力打通制约劳动力、人才流动的“最后一公里”。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推动超大、特大城市调整完善积分落户政策。推动公共资源按常住人口规模配置，加快实现就业、教育、医疗、住房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与人们的实际居住地挂钩，让更多人“进得来、留得下、过得好”。同时，推动社会保险关系顺畅转移接续，降低劳动力和人才流动的成本。

五是完善覆盖城乡的就业统计监测体系，消除新业态监管“盲区”。针对平台经济等新经济形态，应加快从传统的职工人数统计向劳动就业统计转型。建立人社部门和大型互联网平台的数据实时对接机制，将灵活就业群体纳入全口径监测体系。可考虑建立以工时、收入等为重点的指标，实现对新业态就业质量的精准监管。同时，探索建立相关制度，为灵活就业劳动者提供动态的职业伤害保障和建立精准培训推送机制。

把握新机遇加快建设数字中国

数字中国建设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新机遇的战略选择，是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引擎。“十五五”规划纲要专篇部署“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 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为今后一个时期建设数字中国指明了方向。当前，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数智技术深度重塑全球发展格局，我们要顺应数字时代发展大势和科技创新趋势，加快数字中国建设步伐，构筑国际竞争新优势，为中国式现代化注入强大动力。

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力量。数字技术具有高创新性、强渗透性、广覆盖性的显著特征，是推动社会生产方式变革、生产关系再造、经济结构重塑、生活方式巨变的先导力量。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数智技术加速突破，与其他技术交叉融合，形成新的组合式技术簇群，推动社会生产力实现重大跃升。数据作为新型生产要素，与土地、劳动、资本等传统生产要素优化组合，能够提高生产要素的匹配效率，拓展生产可能性边界，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数字中国建设通过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深刻改变产业形态和生产组织方式，显著提升社会整体生产力水平，促进产业转型升级，为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坚实支撑。同时，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为我们分析复杂问题、预判潜在风险、实现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工具。数字中国建设促进技术融合、业务融合、数据融合，有利于推动社会治理由粗放式向精细化转变、从“经验驱动”向“数据驱动”转型。当前，世界各国围绕数据资源和数智技术的竞争日益激烈。加快建设数字中国，深化数字技术创新应用，有助于我国在全球数字经济竞争中赢得主动，提升数字领域国际规则和标准制定的话语权。依托“数字丝绸之路”建设，加强与其他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的合作，分享数字技术发展机遇，有助于缩小全球数字鸿沟，促进共同发展。

党的十八大以来，数字中国建设取得一系列显著成效。2025 年，我国数字经济增加值约 49 万亿元，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提升至 10.5%以上。5G 基站数达 483.8 万个，算力总规模居全球第二，人工智能专利数约占全球总量的 60%。“人工智能+”行动全面实施，人工智能与产业发展、民生保障、社会治理深度融合，智慧政务、智慧医疗等覆盖城乡。数字领域国际交流合作持续深化，与多个国家签署数字经济合作谅解备忘录。“跨境电商 + 产业带”模式带动数字贸易增长，以网络文学、网络影视剧、网络游戏为代表的文化“新三样”出海热潮涌动。

同时也要清醒认识到，深入推进数字中国建设依然面临不少挑战，一些关键核心技术仍受制于人，数据制度体系还存在短板，城乡区域发展不均衡以及网络安全风险等问题值得关注。

例如，我国数字经济规模全球领先，但数字产业总体上大而不强。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数字领域创新更多集中在应用场景层面，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能力不足，“缺芯少魂”问题尚未根本解决，集成电路、工业软

件、基础原材料等领域对外依存度较高。2025年我国集成电路进口额约为3.04万亿元，研发设计类工业软件国产化率偏低。数字企业全球竞争力仍与国外领先企业存在差距，我国头部互联网科技企业海外收入占比普遍较低，全球化布局与技术输出能力偏弱。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相对滞后，数字技术赋能实体经济的广度与深度均有待提升。

又如，制度供给有待强化，要素活力仍需进一步释放。数据要素市场发展尚处于起步阶段，数据流通交易规则标准和定价机制不够健全，数据资源持有权、数据加工使用权和数据产品经营权“三权分置”的数据产权制度在实践中面临不少难点，地方保护、行业壁垒制约数据自由流通。数字经济统计口径未完全与国际接轨，影响数据的国际可比性。高端数字技术人才、复合型管理人才供给不足，全民数字素养有待提升。

再如，数字化发展水平不够均衡，数据安全风险不容忽视。城乡之间、区域之间数字基础设施存在较大差距，中西部算力枢纽利用率不高，农村地区互联网普及率仍明显低于城市。“数据孤岛”现象依然存在，公共数据开放共享和安全保护的平衡难度较大，数据泄露、数据滥用等问题时有发生；数据跨境流动监管体系尚不完善，难以满足全球数字经济发展新形势需要；适应数智技术发展的伦理规范和治理体系亟待完善，算法歧视等问题日益凸显，影响数字产业健康有序发展。

数字中国建设事关国家发展大局。我们要牢牢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机遇，聚焦突出问题，明确发力方向，推动数字中国建设不断取得新成就。

第一，强化技术攻坚，加快数智技术创新。紧盯集成电路、高端软件、先进材料等重点领域，强化技术攻关，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发挥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引领作用，加快推动“卡脖子”领域相关产品国产化替代。持续加大数字技术基础研究投入，支持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加强产学研用协同攻关，构建“基础研究—技术攻关—产业转化—场景应用”全链条创新生态。

第二，瞄准数据蓝海，充分释放数据要素价值。构建全国统一的数据要素市场规则，破除地方保护和行业壁垒，加快公共数据开放共享，制定公共数据开放目录，完善数据交易制度，加快推进数据资产入表，探索数据资产定价模型。强化隐私计算、区块链等技术支撑，实现数据“可用不可见”。创新应用场景，聚焦金融、医疗、交通等领域培育一批高价值应用场景，提升数据资源开发利用规模和水平。

第三，强化算力算法数据高效供给，优化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坚持算力、算法、数据协同发力，优化全国算力枢纽节点和数据中心集群布局，推进算力资源规模化、集约化、绿色化、普惠化发展。深入实施“东数西算”工程，提升调度效能与利用效率，推动西部重点承接非实时算力需求、东部积极布局边缘计算节点，优化算力资源配置。

第四，完善数字治理体系，保障产业健康发展。建立数据安全分级防护机制，构建覆盖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防护体系，提升数据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深度参与国际标准制定，依托《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推动中国标准“走出去”。拓展数智领域国际合作，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的数字经济合作，扩大“丝路电商”朋友圈。

第五，加快推进数字社会建设，创造美好数智生活。深入开展全民数字素养与技能提升行动，将数字技能培训纳入职业技能培训体系。深化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建设，扩大远程医疗覆盖范围，升级智慧教育平台。大力推动数字乡村建设，支持智慧农业发展，让数字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经济发展

市政府召开第九十一次常务会议

5月6日，市政府常务会议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4月28日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南水北调中线水质保护、科技创新等工作。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我市更加有力有效做好经济工作指明了方向、划出了重点。要紧跟政策导向，充分发挥“1+2+X”工作专班作用，加强研究谋划和汇报对接，积极争取更多上级资金和项目落地南阳。要聚焦关键重点，持续抓好经济运行调度、项目建设、文旅消费、招商引资、产业发展等工作，确保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为完成全年经济发展目标奠定坚实基础。要守牢安全底线，聚焦烟花爆竹、消防安全、交通运输、建筑施工、防汛等重点行业领域，深入开展拉网式、起底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动态消除各类风险隐患，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会议强调，要坚决扛牢“一泓清水永续北上”政治责任，扎实开展上级反馈问题整改、基础设施建设、污染源头管控、突发环境事件处置、防汛备汛等重点任务攻坚，持续加强跨区域跨流域联防联控，全力守护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安全、供水安全、水质安全。

会议研究了《南阳市支持科技创新政策措施》，强调要建立跨部门推进机制，精准兑现落实政策资金，充分激发各类创新主体活力，为建强副中心注入强劲科技动能。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市政府召开第九十二次常务会议

5月18日，市政府常务会议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就服务业发展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全国服务业大会精神，研究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化工行业安全生产等工作。

会议指出，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务实的工作举措，全面推动服务业提质扩容，扩大优质消费服务供给，加快生产性服务业布局，深化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推动全市服务业发展不断迈上新台阶、取得新成效。

会议指出，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的殷殷嘱托、是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的重要支撑。要进一步厘清发展思路、强化工作举措，主动向上汇报对接，积极争取政策支持，加快打造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中心。要扎实开展中医医疗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治理，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便利、放心的中医服务。

会议听取了全市化工行业安全生产全链条监管暨化工打非工作情况汇报，强调要聚焦危化品储存、运输、使用、处置全链条各环节，全面摸排检查，严格监管执法，层层压实责任，确保有患必除、动态清零，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社旗县以务实举措办民生实事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社旗县委组织部把民生事项收集办理作为联系服务群众的重要抓手，坚持“渠道畅通、收集全面、办理高效、反馈及时”工作原则，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多点发力，畅通民意收集“主渠道”。线下走访走深走实。健全农村党员包户、干部包片、机关党员“双报到”等包联体系，全县组建走访队伍291支，累计开展各类走访300余次，采集民意信息420余条。线上议事稳步推进。全面推进“四议两公开”数字化服务平台建设，全县275个村（社区）召开线上议事会议767次，覆盖13.5万余人次，决策各类事项200余个。便民服务更接地气。打破传统“坐等群众上门”服务模式，全面推行“阵地前移、服务下沉”工作法，开展便民服务活动278场次，化解矛盾纠纷60余起，解答群众咨询300余条。

闭环处置，跑出诉求办理“加速度”。分级分类办理高效规范。深化“村报告、乡处理、县办结”机制，健全分级办理体系，累计办理网格小微事项2168件、一般事项314件，简单诉求实现快速响应、即时办结。从严督查督办压实责任。健全常态化督查督办、跟踪问效、回访评价全链条机制，紧盯“宛美督办”平台、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网民留言等诉求渠道，对办理进度、办理质量、群众满意度进行全方位、全过程督查。累计下发交办通知单170余份，对重点难点诉求、群众关切事项实行全周期跟踪督办，持续提升服务效能和群众满意度。

创新载体，治理品牌彰显“新亮点”。专业服务精准惠民。组建医疗、法律、农技等专业服务队伍70余支，吸纳专业骨干500余名，开展义诊、法律咨询、农技培训等活动150余场次，让党员先锋旗帜在基层一线高高飘扬。品牌培育彰显成效。创新开展村级发展规划编制专项行动，全县275个村（社区）制定五年发展规划、公开承诺事项800余条。香山社区“宣、巡、见、议、帮”、朱集村“排、调、帮、宣”等工作法做实网格管理，形成一批接地气、有实效的基层治理品牌。

强基固本，干部队伍展现“新风貌”。专题培训夯实履职根基。围绕民意收集、诉求办理、矛盾调解等内容，采取集中授课、案例讲解、现场实操、经验交流等方式，培训村（社区）“两委”干部、专职网格员、党员骨干、乡镇业务骨干2500余人次，推动基层党员干部履职能力、服务能力全面提升。作风转变践行为民初心。推动党员干部主动下沉一线、深入群众，实现从被动应付向主动作为、从“单打独斗”向协同联动、从“末端处置”向“源头治理”三个转变，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格局加快形成。

内乡县绿色农业动能强劲

在内乡县的广袤田野上，一幅生态优先、绿色循环的农牧发展新图景徐徐铺展：大型养殖场内粪污变废为宝，中小养殖户环保设施齐全，田间地头沼液还田滋养沃土，曾经困扰乡村的养殖污染难题，如今转化为绿色发展的强劲动能。

近年来，该县探索形成“政府主导、分类施策、循环利用”的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内乡模式”，被写入河南省委一号文件并在全省推广，入选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案例，成为南阳绿色发展三年行动的核心样板，为县域统筹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提供了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样板。

一、织密全域治理责任网

面对养殖主体量大面广、治理协同难度大的难题，该县打破层级壁垒、整合部门力量，构建三级联动闭环体系，推动污染治理从“被动治污”向“主动管护”全面转变。

该县把粪污治理纳入重点工作统筹推进，压紧压实各级主体责任。县主要负责同志靠前调度、现场办公，统筹解决资金等实际难题，构建县委统筹部署、政府牵头落实、部门协同配合、乡镇常态推进的工作格局。同时，县农业农村局会同生态环境、财政、自然资源等部门密切配合、同向发力，健全常态化沟通协作机制，推动各项举措落地见效。

与此同时，该县依托乡镇治理网格，将责任分解到村组，动员村干部等担任网格员，15 名乡镇畜禽粪污管理员常态化巡查管护，年均排查整治隐患 1000 余起，打通治理“最后一米”。

二、打造精准治理生态圈

针对养殖场户规模不一、条件各异的实际，该县坚持因地制宜、靶向发力，按大型场、中小场、小散户分类施策，实现治理全覆盖、无死角。

大型规模场“全链条”闭环治理。针对牧原等龙头企业，实施源头减量、过程控制、末端利用全链条治理，推广低蛋白日粮减氮磷，建密闭收集与除臭设施控臭气，配置高标准贮存池与管网保全量还田。在牧原肉食产业综合体，粪污经处理转化为有机肥、液态肥与沼气，年减少氨气排放 5 万余吨，实现减污、降碳、增效多赢。

中小规模场“标准化”规范提升。该县按照“一场一策”配建标准化储粪棚、防渗沼液池，改造敞口贮存池，补齐设施短板、规范治理标准，黑膜覆盖完成 20 万平方米，新增贮存能力 50 万立方米。

小散养殖户“集中化”联动治理。针对散户，该县创新多元投入机制，推行“分散 + 集

动 态 短 讯

1–4 月全市新质生产力有效培育 1–4 月，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长 17.5%，快于规上工业 8.7 个百分点，较去年同期加快 3.0 个百分点，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4.2 个百分点，占规上工业的比重为 26.0%。从产业看，7 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均实现增长，其中，新材料产业、生物产业、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分别增长 29.5%、23.7%、22.0%。1–4 月，全市规模以上工业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14.1%，快于规上工业 5.3 个百分点，高占规上工业的比重为 53.1%。1–4 月，全市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增长 19.1%，高于一季度 4.5 个百分点，高于全国 15.0 个百分点，高于全省 10.4 个百分点。

（市统计局）

1–4 月全市商品消费不断升级 一方面，居民对基本生活类消费品的品牌和档次注重程度提高，带动相应零售额较快增长，1–4 月，全市限额以上粮油食品类、饮料类商品零售额分别增长 13.3%、8.0%。另一方面，居

中”联动治理。推广玻璃钢发酵罐，构建县乡村收储体系，实现“分散收集、集中储存、统一利用”，破解面源污染难题，5 年来先后配套安装玻璃钢发酵罐 1473 台。

三、激活循环发展新引擎

该县聚焦粪污“出口、还田、监管”堵点，创新“三种模式”打通资源转化通道，让畜禽粪污真正变废为宝、赋能乡村，成为农业发展的“绿色肥料”。

社会化服务解决“谁来运”。培育第三方服务组织，配备 37 辆吸污车、建成 27 个收储中心，构建“户集、村收、企运、场用”体系，北斗定位全程监管，实现日产日清。

托管式经营解决“怎么用”。创新“沼液 + 土地”双向托管模式，建成 2.4 万亩数字化循环示范区，年利用沼液 420 万立方米，服务农田 14 万亩，种养双赢、农户增收。

数字化监管解决“怎么管”。搭建双轨制监管平台，粪污产生、收集、利用全流程数字化管控，智能预警、闭环处置，治理效能全面提升。

如今的内乡，规上养殖企业粪污资源化利用路径多元、沼液还田科学规范，规下养殖企业粪污治理基础设施、治污巡防措施落实到位，全县畜禽粪污联防联控联治工作机制完善，为河南乃至全国粪污治理、种养循环资源化利用探索出了新路径。

站在绿色发展新起点，该县将持续深化“内乡模式”，以生态优先引领农牧转型，以循环发展赋能乡村振兴，奋力书写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精彩答卷。

民多样化个性化需求释放，带动升级类商品销售增长较快。1–4 月，金银珠宝类、通讯器材类、体育娱乐用品类零售额分别增长 11.0%、13.7%、144.0%。

（市统计局）

1–4 月全市规上制造业稳步提升 1–4 月，全市规上制造业增加值增长 12.8%，较去年同期加快 1.5 个百分点，占规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77.3%，较一季度提高 0.4 个百分点，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9.6 个百分点。其中，装备制造业增长 19.1%，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5.3 个百分点，占规上工业的比重为 30.6%，占比高于一季度 0.6 个百分点。消费品制造业增长 13.0%，高于一季度 1.9 个百分点，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2.6 个百分点，占规上工业的比重为 20.0%。

（市统计局）

我市市县乡三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基本建成 随着我市所有乡镇级国土空间规划获批，标志着市、县、乡“三级”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基本建成，构建起全市统一、权责清晰、科学高效的国土空间治理框架，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空间基础。2024 年 4 月，市级层面的《南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获省政府批复，明确城市定位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高效生态经济引领区、中医药文化传承发展基地及省域副中心城市”，提出构建“一核两轴、一区两屏”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统筹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308.97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 3670.68 平方公里、城镇开发边界 974.92 平方公里。2024 年 6 月，县级层面的 11 个县（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全部获省政府批复，规划严格落实市级总体规划确定的战略格局、底线管控和系统支撑等目标任务，结合各地的资源禀赋、地理区位、产业基础与发展潜力等，对主体功能区、三条控制线、空间格局、用地布局、重大基础设施等统筹规划布局，指导差异化、特色化发展。在乡镇级层面，进一步细化国土空间管制要求，强化城乡融合发展、推进村庄布局建设、完善基础设施配置与人居环境改善等，着力将各乡镇（办）建设成为定位明确、特色鲜明的宜居地，促进乡村振兴、赋能乡镇地区发展。下一步，我市将严格实施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强化“三区三线”底线管控，监督指导纵向传导规划目标落实；坚持“多规合一”原则，深化“总体规划—详细规划—专项规划”横向衔接的规划网络建设；完善规划编制－审批－实施－评估全周期闭环管理机制，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治理新范式。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我市食品安全形势持续向好 我市以“四个最严”为根本遵循，纵深推进全链条、全环节、全生命周期监管，全市食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连续三年在全省食品安全评议考核中荣获 A 级等次，稳居全省第一方阵。党政同责层层落实，四级工作体系全面建成。我市出台全省首部学校食品安全地方性法规《南阳市学校食品安全管理规定》，市、县、乡、村四级工作体系全面覆盖。全市 13150 名党政领导干部督导食品生产经营主体 71509 家，将责任和力量压实到“最小单元”，形成了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责任链条。全链条监管成效显著，严惩重处违法案件。我市持续加强水、气、土污染防治，深化农产品药残攻坚治理，强化粮食收储运质量管控。严惩违法案件，获得最高检、公安部充分肯定。风险防控闭环严密，创新检测方法

全国推广。多部门建立风险会商、线索移送、信息通报、核查处置、结果互认的闭环机制。全市生产经营环节抽检食品 28539 批次，合格率达 97.12%。市市场监管局创新的执法检验方法被市场监管总局采纳并在全国推广。产业新质生产力增强，特色美食亮相央视。围绕强龙头、补链条、兴业态、树品牌目标，全市食品加工企业新增省级绿色工厂 3 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3 家、省级智能车间 4 家，绿色食品产业集群规模达到 1900 亿元。南阳牛肉汤、新野板面等特色美食亮相央视《三餐四季》节目，城市美食品牌影响力持续扩大。

（市市场监管局）

南阳烙画入选国家展陈 近日，南阳民间文艺版权保护工作再获国家级权威认可，非遗传承人、市烙画厂厂长李哲创作的烙画赏盘《四季平安》，在中宣部版权管理局“版权助力高质量发展”主题展区获长期陈列；市烙画厂作品《渠首》同步入选中国民间文艺版权馆“匠韵新生·版权赋能”成果展。两件佳作闪耀国家级平台，充分彰显了我市在民间文艺版权保护领域的坚实成效。近年来，市委宣传部高度重视民间文艺版权保护与促进工作，以入选国家民间文艺版权保护与促进试点为契机，积极探索版权保护新业态、新模式与新机制，有力推动了玉雕、烙画、艾草等特色产业的繁荣发展。目前，南阳玉雕作品版权登记与质押融资全面激活文创活力；艾产业累计注册各类著作权 6000 余项，依托 3000 多家电商实现年销售额超 130 亿元；南阳市烙画厂集聚烙画代表性传承人 20 余名，年创作各类烙画作品万余件（套），传承发展态势稳步向好。据悉，我市坚持构建全链条版权服务体系，高标准建成 10 余家版权博览馆，设立 27 个版权登记服务站，2024 年以来全市版权登记获得版权作品证书达 98935 件。连续两届受邀参加中国国际版权博览会，展品与展演获中宣部及省委宣传部领导高度肯定。

（政报编辑部）

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渠首

陶岔渠首枢纽工程是南水北调中线输水总干渠的引水渠首，位于淅川县九重镇陶岔村。渠首闸是集引水、灌溉、发电、旅游、休闲度假为一体，是南水北调中线工程的标志性建筑。南水北调中线工程于 2014 年 12 月 12 日正式开闸通水，解决河南、河北、北京、天津等 4 个省市的 20 多座大中城市群众生活用水，干渠全长 1432 公里，截至 2023 年 6 月底，累计向北方安全送水超过 520 亿立方米，相当于为北方地区调来黄河一年的水量，有效缓解中国北方水资源严重短缺的局面。